

Conte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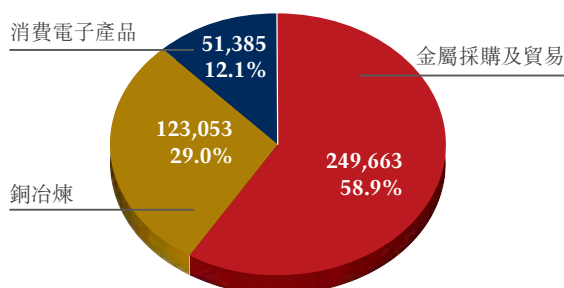
內容

財務摘要－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	2
里程碑	3
主席報告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9
財務回顧	11
未來前景	11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 及債券之權益或淡倉	13
主要股東	14
購股權計劃	15
其他資料	19
中期股息	21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派付中期股息	22
財務業績	
簡明綜合收益表	23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2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6
財務報表附註	27
公司資料	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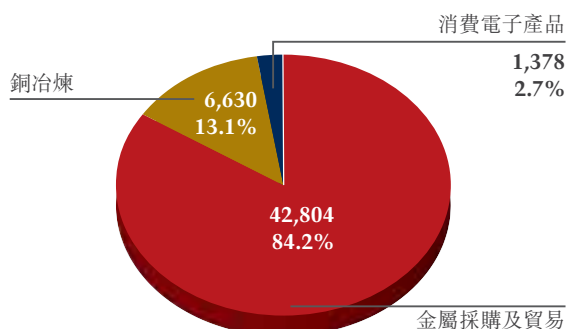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424,101	190,613
銷售成本	(373,289)	(185,559)
毛利	50,812	5,054
其他收入	4,469	–
銷售及市場推廣成本	(9,237)	(116)
行政費用	(18,545)	(3,636)
經營溢利	27,499	1,302
財務費用	(460)	(15)
除所得稅前溢利	27,039	1,287
所得稅開支	(3,602)	(212)
股東應佔純利	23,437	1,075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總值	949,910	283,518
借貸總額	196,559	17,870
股東資金	753,351	265,648
現金淨額	557,772	191,344
已發行股份數目	4,159,452,570	3,608,212,570
每股股東資金(港元)	0.18	0.07
每股現金淨額(港元)	0.13	0.05

按業務分部劃分之營業額
千港元



按業務分部劃分之毛利
千港元



里程碑

- 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由長城數碼廣播有限公司易名為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取其「長盈」及持續增長之集團
- 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於香港聯交所恢復股份買賣
-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夥拍江西銅業成立銅冶煉合營公司清遠江銅長盈銅業有限公司(「清遠江銅長盈」)
-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五日 透過向機構投資者按每股0.295港元配售605,000,000股股份，集資172,000,000港元
- 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三日 夥拍位於廣東省之中國第三大資產管理公司成立佛山市廣弘金屬物流有限公司，於中國南海市從事金屬倉儲及融資業務
- 二零零七年四月 透過清遠市江銅長盈銅業有限公司收購一家位於清遠市之冶煉廠
-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與中國第四大具領導地位的銅國有企業大冶有色金屬公司簽訂框架協議，成立合營公司，並投資於中國湖北省四家礦山公司
- 二零零七年六月六日 清遠冶煉廠正式開幕並全面投產
- 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四日 集資合共463,030,000港元，其中以先舊後新方式按每股0.81港元向機構投資者配售573,540,000股股份而籌集451,920,000港元，另外以每份認股權證0.08港元發行143,380,000份認股權證而籌集11,110,000港元，認股權證可於365日內行使，每股行使價為0.94港元。





主席報告

長盈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取得顯著成果，在經營少於八個月間，已與具領導地位之有色金屬國有企業合作，成立採購及冶煉業務。因此，本集團錄得收益424,000,000港元，純利為23,400,000港元。董事會建議派付每股0.25港仙之股息。

本集團之策略為確保其全球採購及冶煉核心業務能夠在最短時間內全面投產，並帶來即時溢利及現金流量。這項業務於下半年將進一步發展，加上於採礦投資、金屬融資及物流之直接投資，將於二零零八年為本集團帶來貢獻。在拓展業務期間，本集團繼續致力加強與中國夥伴合作，協助他們解決當前的問題，互相配合發展。

有色金屬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之成績主要有賴全球採購團隊的努力。雖然銅及有色金屬廢料價格反覆波動，但我們密切留意風險管理，因此能達到目標邊際利潤。

本公司與江西銅業之合營公司清遠江銅長盈之清遠冶煉廠開業，標誌著本集團一項主要成就。其兩座冶煉爐於本年六月，即合營公司成立僅七個月後已投產，效率有目共睹，並印證了本集團之業務模式有助合營夥伴鞏固在中國銅業之領導地位。

本公司與中國第四大銅礦國有企業大冶有色金屬公司(「大冶」)簽訂框架協議，將投資於中國湖北省四個礦山之股權。在簽訂合營協議完成後，此項投資將有潛力帶來龐大回報，並有機會將此合資公司在公眾市場上公開上市。

我們亦採取步驟，透過與廣東廣弘國際貿易集團有限公司成立之合營公司佛山市廣弘金屬物流有限公司(「廣佛」)，成立金屬物流及融資業務。我們現時正建立該合營公司之經營基建，其所提供之服務將使珠三角地區以千計的中小企受惠。

消費電子產品

本集團繼續以審慎策略經營消費電子產品業務，同時與長期客戶建立更緊密的關係。



主席報告

未來前景

本公司下半年之首要任務將是落實對大冶之投資。投資該等採礦資產回報潛力巨大，而我們與大型國有企業之關係將為本集團提供快速發展之機會。

我們與江西銅業之關係極佳，並隨著業務取得可見成果，益顯兩者的互補作用。我們將爭取每一個機會，透過更多的項目，以發展這夥伴關係。下半年內，清遠江銅長盈將致力擴大產能，務求於二零零八年初將年產量增加一倍至200,000公噸。我們亦將成立聯營廢銅融資業務，以確保廢銅供應不斷並提供穩定利潤，同時，在本年度第四季，我們的合營公司將亦擔任江西銅業的採購及貿易夥伴，為其供應2號廢銅。我們預期於未來6個月自江西銅業取得另外50,000公噸之2號廢銅訂單。我們預期此項新業務以及與江西銅業更緊密的聯繫，將為本集團二零零八年以後帶來更佳收益。

本集團的全球採購業務將進一步向外拓展，買賣不同類型之有色金屬。於今年七月，我們開始將廢金屬採購業務拓展至鋁及黃銅。我們預期年度

營業額超過30,000公噸。我們將於下半年在歐洲設立辦事處。

除了進一步與大冶展開磋商外，我們正進行投資於一個金礦山及一個鐵礦山的可行性報告及深入討論，並預期在年底前最少能達成一項協議。

總結

透過建立全球供應鏈網絡，本集團正邁開大步，向成為中國具領導地位之有色金屬及廢金屬供應商之目標進發。中國迅速工業化以及有色金屬資源有限將繼續為本集團帶來大量機會。

本人謹藉此感謝董事全人及全體員工於過去八個月之努力，使本集團業務順利上軌，並就股東之支持表示謝意。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志榮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八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為成為中國具領導地位之有色金屬及廢金屬供應商奠定基礎。

經過去六個月所付出之努力，本集團能鞏固其業務模式，並成為一家高增長公司。在營運僅六個月，本集團已產生溢利及正現金流量，並已為達致目標展開各項業務計劃。

業務回顧

於期內，本集團之業務包括其金屬採購及貿易業務、清遠江銅長盈銅業有限公司(「清遠江銅長盈」)銅冶煉合營公司及其消費電子產品業務。

有色金屬業務

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本集團之有色金屬業務增長迅速，金屬採購及買賣帶來理想貢獻、開始冶煉業務以及簽訂另外兩份重要協議(即成立佛山市廣弘金屬物流有限公司(「廣佛」)合營公司及與大冶有色金屬公司(「大冶」)所簽訂之框架協議)。

市場

中國有色金屬市場仍然強勁，全國消耗量超過本土供應。此導致銅精礦在國際市場之供應更加緊張，導至中國冶煉廠在國際市場之議價實力較國際採礦公司為弱。再者，中國之銅精礦冶煉產能過多。鑑於市場出現不平衡情況，國際採礦公司

得以壓低中國冶煉廠的處理及精鍊費，導致銅精礦成本增加以及主要中國銅企業之毛利率下跌。

於此情況下，中國銅冶煉企業一直積極物色其他原材料供應來源，投資於銅及其他有色金屬採礦資產以改善其礦山儲備，並自國內及海外取得更多廢銅以及其他有色金屬供循環再造。

金屬採購及貿易

本集團之全球金屬採購團隊受惠於中國市場對銅原材料需求，增購廢銅及其他再生有色金屬，以應付中國客戶以及合營公司冶煉業務之需求。

於期內，本集團主要自美國、歐洲及亞洲採購廢銅如二號銅(含94%至96%銅)及黃銅(含60%至65%銅)。全期共為中國客戶採購約3,000噸銅。

在海外採購及貿易團隊已增至超過十名員工，而新採購辦事處於五月在美國洛杉磯成立。在中國，以清遠為基地之本地採購及貿易團隊員工亦擴充至十人。

銅冶煉

與江西銅業有限公司(「江西銅業」)成立之合營公司(持有51%股權)清遠江銅長盈於六月(即於合營公司成立後僅七個月)已達到投產之目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該經營期為15年之專利合營公司購入位於廣東省清遠161,644平方米之土地之現有冶煉廠房。在投產之前，仍須進行大量工程以將廠房翻新(包括冶煉設備)。逾26名江西銅業之高級工程師連同工人團隊日以繼夜地工作，而廠房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六日，在江西銅業之總裁、清遠之高級政府官員以及長盈控股主席兼行政總裁出席下，正式投產。

合營公司每年所生產之銅陽極板將全部由江西銅業按現行市價及一般商業條款購買。

採礦投資

於五月，長盈與大冶有色金屬公司(「大冶」)訂立一份框架協議，據此，大冶將給予本集團於擁有中國湖北省四個礦山之合營公司中之25%股權。投資額約人民幣500,000,000元，須視乎盡職審查報告及最終合營協議而定。大冶建議向該合營公司注入其於三間公司(即豐山公司、鑫泰公司及鑫馬公司，主要在中國持有及經營礦山)之權益以及於銅錄山礦之66.46%股權。

大冶乃中國第四大有色金屬公司。現時其礦山每年產量約23,000噸銅、1噸金及350,000噸鐵，估計儲量為銅787,374噸、金29,564公斤、銀455,726公斤、鉬13,021噸及鐵礦石19,602公噸。

倉儲、物流及融資

於二零零七年二月，本集團與佛山市南海新偉鋒貿易有限公司及廣東廣弘國際貿易集團有限公司成立第二間合營公司佛山市廣弘金屬物流有限公司(「廣佛」)，開拓金屬倉儲、物流及融資之業務。投資總額估計為人民幣10,000,000元(10,400,000港元)，而本集團將會持有40%之股權，並有選擇權於簽訂合營協議後一年內將其持股量增至50%。

消費電子產品業務

本集團消費電子產品業務之基漢企業有限公司(「基漢」)向美國、拉丁美洲及歐洲市場出售數碼光碟組合、家庭影院及數碼光碟及顯像管電視，以OEM及ODM方式予中國可靠製造商生產商合作。本集團一直能保留長期客戶以維持邊際毛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營業額及邊際毛利**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營業總額為424,000,000港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增加122.5%。邊際毛利為11.98%，較去年同期增加2.65%。

收益主要來自金屬採購及貿易業務。期內之金屬採購及貿易業務銷售額為250,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之58.9%。邊際毛利為17.1%。清遠江銅長盈冶煉廠於六月全面投產，期內銷售額為123,000,000港元，佔本集團之營業額之29%。邊際毛利為5.4%。消費電子產品業務之銷售額為51,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之12.1%，較去年同期減少73%。邊際毛利為2.68%。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及純利

本集團期內之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為26,3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1,300,000港元。由於成功擴展業務至有色金屬，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由0.68%大幅上升至6.2%。

股東應佔純利亦大幅增加，上升2,080.2%至23,400,000港元，而按營業額計算之邊際純利由0.56%上升至5.53%。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為460,000港元，主要包括須於一年內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開支。利息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為銅陽極板生產業務所動用之銀行貸款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鑑於其拓展計劃以及成立大冶合營公司所顯現之良好前景，本集團決定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籌集額外權益股本。

於六月十四日，本公司配股集資，集得所得款淨額合共463,030,000港元，其中以先舊後新方式按每股0.81港元向機構投資者配售573,540,000股份而籌集451,920,000港元，另外以每份認股權證0.08港元發行143,380,000份認股權證而籌集11,110,000港元，認股權證可於365日內行使，每股行使價為0.94港元。所得款項將用於大冶投資及作為本集團之營運資金。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之現金狀況強健，手頭現金及銀行結餘為558,000,000港元。

未來前景

本集團預期於下半年內，加快其於中國建立之有色金屬業務上游供應鏈。雖然長盈仍處於拓展階段，廢銅採購主業務及新增之業務可為收益及盈利帶來美好前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落實大冶採礦之投資將為下半年之首要任務。在完成後，此項投資將為本集團從現有廢金屬採購－貿易及冶煉之主業務外增加收益。本集團亦正探討此項目將在公眾市場上上市為股東提升更高回報。

本集團現時與大冶團隊正努力進行盡職審查程序，並預期於本年度第四季度或二零零八年初成立合營公司。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積極在中國尋求銅、金及鐵礦山之採礦投資機會。

清遠江銅長盈之兩座冶煉爐將全面投產，並於下半年帶來可觀收益。合營公司將於本年度第三季度建設另外兩座冶煉爐，於二零零八年可將產能增加一倍至每年200,000噸。

鑑於清遠江銅長盈業務開展順利及與江西銅業合營夥伴之間關係更為密切，本集團將於下半年與江西銅業成立廢金屬融資業務。這將為清遠江銅長盈穩定供應本地所採購之廢銅，並提供額外收益及具吸引力之經營利潤，為合營企業及本集團作出貢獻。

金屬採購及貿易業務將繼續拓展，並更能受惠本集團其他業務。在擁有逾20年再生金屬市場經驗之經理帶領下，業務將於下半年帶來更高收益。本集團正物色機會，在歐洲開設第三間辦事處，並將其採購及貿易產品由廢銅拓展至鋁及黃銅並預期年度營業額超過30,000公噸。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與金科數碼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金科數碼」)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按每股0.10港元之價格認購750,000,000股金科數碼新股份。

認購協議須待有關金科數碼股份於聯交所恢復買賣之建議獲聯交所批准及接受為可行，在為長盈控股及其他相關人士所信納及接受後，方告完成。

為確保本集團之拓展得到穩固之系統及風險管理所支持，本集團將於下半年內實行會計、買賣及管理信息系統(管理信息系統)，範圍涵蓋管理資源、經營、風險管理及人力資源，加強內部營運操作及監控。這將有助提高效率及管理監控，且在建立共用資料傳訊平台後，全球採購運作更趨緊密而令集團受惠。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實益擁有人	股份數目		總權益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之概約 百分比
		受控公司 (附註1)	股本 衍生工具 (附註2)		
黃志榮	4,000,000 (好)	1,701,810,000 (好)	24,380,000 (好)	1,730,190,000 (好)	41.60%
	—	50,000,000 (淡)	—	50,000,000 (淡)	1.20%
成海榮	—	—	24,380,000 (好)	24,380,000 (好)	0.59%
朱國熾	—	—	4,000,000 (好)	4,000,000 (好)	0.10%
梁漢全	—	—	2,380,000 (好)	2,380,000 (好)	0.06%
徐名社	—	—	2,000,000 (好)	2,000,000 (好)	0.05%
潘國旋	—	—	3,580,000 (好)	3,580,000 (好)	0.09%

附註：

1. Climax Associates Limited由Rich Concept Worldwide Limited持有51%。
2. Rich Concept Worldwide Limited由本公司董事兼主席黃志榮先生全資擁有。
3. 「好」指該實體所持有的股份中的好倉，而「淡」指該實體所持有的股份中的短倉。

於該期間後，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八日(即付印本中期報告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於黃志榮先生進一步於交易所收購合共10,120,000股股份並因認股權證持有人行使私人認股權證而非在交易所出售2,784,000股股份，故其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增至合共1,737,526,000股，佔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權益約42.02%(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合共為1,730,190,000股股份，約佔41.60%)。由於認股權證持有人行使私人認股權證，黃志榮先生因此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淡倉減至合共47,216,000股股份，佔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權益約1.14%(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合共為50,000,000股股份，約佔1.20%)。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七日，潘國旋先生行使1,2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故本公司向其發行1,200,0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指之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按上市規則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股東名冊，且就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或彼等經合理查詢後確定，以下人士（不包括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被視為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類別股本（附有在任何情況下均可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面值5%或以上權益，而該等人士各自所持相關證券及涉及該等股本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股東姓名	狀況	身份	持有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Climax Associates Limited (附註1)	好	實益擁有人	1,701,810,000 (好) 50,000,000 (淡)	40.91% 1.20%
Rich Concept Worldwide Limited Concept (附註2)	好	於受控公司之權益	1,701,810,000 (好) 50,000,000 (淡)	40.91% 1.20%

附註：

1. Climax Associates Limited由Rich Concept Worldwide Limited持有51%。
2. Rich Concept Worldwide Limited由本公司董事兼主席黃志榮先生全資擁有。
3. 「好」指該實體所持有的股份中的好倉，而「淡」指該實體所持有的股份中的淡倉。

於該期間後，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八日（即付印本中期報告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因進一步於交易所收購合共9,120,000股股份並因認股權證持有人行使私人認股權證而非在交易所出售2,784,000股股份，故Climax Associates Limited及Rich Concept Worldwide Limited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增至合共1,708,146,000股，佔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權益約41.31%（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合共為1,701,810,000股股份，約佔40.91%）。由於認股權證持有人行使私人認股權證，Climax Associates Limited及Rich Concept Worldwide Limited因此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淡倉減至合共47,216,000股股份，佔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權益約1.14%（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合共為50,000,000股股份，約佔1.20%）。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所知，或彼等經合理查詢後確定，概無任何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向本公司作出披露，或被視為直接或間接於可在一切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擁有投票權之任何類別股本之面值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或擁有該股本之任何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六日所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中所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自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六日起獲採納，為期十年，就經選取的僱員及董事對本集團所付出之貢獻，為彼等提供獎勵及回報。

根據該計劃，本公司可向經選取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僱員及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股本公司之股份。此外，本公司可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不時向合資格賣方、客戶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顧問及諮詢者授出購股權。

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下，根據該計劃可授出購股權而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本之10%。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下，於一年內向任何個別人士授出購股權而涉及之已發行及將發行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本之1%。向主要股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包括全權委託信託，而其受益人包括主要股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授出超過本公司股本之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必須取得本公司股東之批准。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但不可低於以下最高者：(i)於提呈購股權要約日期（必須為營業日）本公司股份之聯交所收市價；(ii)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之聯交所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該計劃向董事及若干僱員授出之購股權以認購合共247,440,000股股份仍未獲行使，其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行使期間 (包括 首尾兩日)	行使價	緊接授出 日期前 之收市價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註銷 /失效				
黃志榮先生	-	8,380,000	-	-	8,380,000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0.205
	-	8,000,000	-	-	8,000,000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0.205

購股權計劃

董事姓名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行使期間 (包括 首尾兩日)	行使價	緊接授出 日期前 之收市價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註銷 /失效				
	-	8,000,000	-	-	8,000,000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0.205
成海榮先生	-	8,380,000	-	-	8,380,000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0.205
	-	8,000,000	-	-	8,000,000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0.205
	-	8,000,000	-	-	8,000,000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0.205
朱國熾先生	-	1,340,000	-	-	1,340,000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0.205
	-	660,000	-	-	660,000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0.205
	-	680,000	-	-	680,000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30	0.27
	-	1,320,000	-	-	1,320,000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30	0.27
梁漢全先生	-	1,200,000	(1,200,000)	-	-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0.205
	-	800,000	-	-	800,000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0.205

購股權計劃

董事姓名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行使期間 (包括 首尾兩日)	行使價	緊接授出 日期前 之收市價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註銷 /失效				
	-	400,000	-	-	400,000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0.30	0.27
	-	1,180,000	-	-	1,180,000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30	0.27
潘國旋先生(附註1)	-	1,200,000	-	-	1,200,000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0.205
	-	800,000	-	-	800,000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0.205
	-	400,000	-	-	400,000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30	0.27
	-	1,180,000	-	-	1,180,000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30	0.27
徐名社先生	-	680,000	-	-	680,000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30	0.27
	-	660,000	-	-	660,000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30	0.27
	-	660,000	-	-	660,000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30	0.27
僱員(附註2)	-	57,500,000	-	-	57,500,000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0.205

購股權計劃

董事姓名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包括 首尾兩日)	行使價	緊接授出 日期前 之收市價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註銷 /失效					
	-	57,500,000	-	-	57,500,000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0.205
	-	55,320,000	-	-	55,320,000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0.205
	-	7,200,000	-	-	7,200,000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30	0.27
	-	9,200,000	-	-	9,200,000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30	0.27
總計	-	248,640,000	(1,200,000)	-	247,440,000				

附註：

- (1) 於該期間後，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八日(即付印本中期報告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潘國旋先生已按認購價每股0.205港元行使為數1,2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
- (2) 於該期間後，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八日(即付印本中期報告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一名僱員已按認購價每股0.205港元行使為數2,0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

其他資料

僱員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合共分別僱用約27名及300名員工。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8,9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300,000港元)。本集團確保其僱員薪金水平就市場趨勢而言具競爭力，而其僱員乃根據彼等之表現以及依照本集團之一般薪金及花紅框架制度獲獎勵。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購回及贖回股份如下：

日期	購回股份數目	購回方法	每股股價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零七年一月五日	5,900,000	於聯交所	0.210	0.206
二零零七年一月十日	1,500,000	於聯交所	0.197	0.192
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一日	1,440,000	於聯交所	0.195	0.193
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二日	5,360,000	於聯交所	0.201	0.193
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五日	1,300,000	於聯交所	0.203	0.201
二零零七年一月十六日	2,500,000	於聯交所	0.200	0.194
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七日	2,300,000	於聯交所	0.195	0.190
二零零七年一月十八日	200,000	於聯交所	0.189	0.189
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九日	3,000,000	於聯交所	0.202	0.198
	23,500,000			

遵照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除下文概述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及A.4.1條之偏離事項外，本公司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並不可由一人兼任。黃志榮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本公司理解到分開主席及行政總裁職責之重要性，當本公司物色到極優秀之行政人員，便會邀請其於來年擔任其中一個職位。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須有特定委任年期，並須膺選連任。現時，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委任年期。然而，所有非執行董事均須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定輪值告退。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部董事確認，於整個期內，彼等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所需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及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與董事審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賬目。

審核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潘國旋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徐名社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梁漢全先生。潘先生乃一名執業會計師。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位執行董事黃志榮先生、成海榮先生及朱國熾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梁漢全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名社先生、吳小克先生及潘國旋先生。

代表董事會
EPI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黃志榮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八日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向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八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股0.25港仙(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無)。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或左右支付。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派付中期股息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一)至二零零七年十月十八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於有關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已宣派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必須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財務業績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長盈」或「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424,101	190,613
銷售成本		(373,289)	(185,559)
毛利		50,812	5,054
其他收入		4,469	–
銷售及分銷成本		(9,237)	(116)
行政費用		(18,545)	(3,636)
經營溢利	4	27,499	1,302
財務費用	5	(460)	(15)
除所得稅前溢利		27,039	1,287
稅項	6	(3,602)	(21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		23,437	1,075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7		
– 基本(港仙)		0.65	0.01
– 攤薄(港仙)		0.63	0.01

財務業績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984	779
		31,984	779
流動資產			
存貨		79,452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8	280,702	91,39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57,772	191,344
		917,926	282,739
資產總值		949,910	283,51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	41,595	36,082
儲備		711,756	229,566
擁有人股權總額		753,351	265,64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9	119,862	15,832
銀行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71,285	–
應付所得稅		5,412	2,038
		196,559	17,870
負債總額		196,559	17,870
股本及負債總額		949,910	283,518
流動資產淨值		721,367	264,86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53,351	265,648

財務業績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 贖回儲備	繳入 盈餘賬	以股份形式 付款儲備	認股 權證儲備	匯兌儲備	累積(虧損) ／溢利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80,763	792,011	9,924	145,372	-	-	-	(1,322,447)	(294,377)
期內溢利	-	-	-	-	-	-	-	1,075	1,075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80,763	792,011	9,924	145,372	-	-	-	(1,321,372)	(293,302)
股本削減	(79,955)	-	-	79,955	-	-	-	-	-
發行認購及額外股份	24,278	62,250	-	(3,528)	-	-	-	-	83,000
公開發售	1,453	6,851	-	-	-	-	-	-	8,304
新配份配售	3,746	33,529	-	-	-	-	-	-	37,275
註銷資本儲備	-	(894,641)	(9,924)	904,565	-	-	-	-	-
對銷本公司全部累積虧損	-	-	-	(1,066,042)	-	-	-	1,066,042	-
債務重組後股份	6,050	166,037	-	-	-	-	-	-	172,087
股份購回	(253)	(5,330)	-	-	-	-	-	-	(5,583)
期內溢利	-	-	-	-	-	-	-	263,867	263,867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082	160,707	-	60,322	-	-	-	8,537	265,648
新股份配售	5,736	446,188	-	-	-	-	-	-	451,924
發行認股權證	-	(358)	-	-	-	11,470	-	-	11,112
確認以股份形式付款開支	-	-	-	-	4,000	-	-	-	4,000
發行購股權計劃項下股份	12	234	-	-	-	-	-	-	246
期內溢利	-	-	-	-	-	-	-	23,437	23,437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1,685	-	1,685
股份購回	(235)	(4,466)	-	-	-	-	-	-	(4,701)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41,595	602,305	-	60,322	4,000	11,470	1,685	31,974	753,351

財務業績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	27,039	1,287
銀行利息收入	(1,347)	—
拆舊	167	14
以股份形式付款撥備	4,000	—
已付銀行利息	460	—
金屬期貨買賣合約虧損	3,208	—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33,527	1,301
存貨(增加)	(79,452)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減少	(192,515)	1,07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增加/(減少)	104,030	(2,419)
用於營運之現金	(134,410)	(47)
(已付)/已收香港利得稅	(228)	151
(用於)/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淨值	(134,638)	104
投資業務		
已收利息	1,347	—
已付銀行利息	(460)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1,372)	—
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淨值	(30,485)	—
融資業務		
新增銀行借貸	71,285	—
購回股份付款淨額	(4,701)	—
發行股份所得款淨額	452,170	—
認股權證所得款淨額	11,112	—
來自融資業務現金淨值	529,866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淨額	364,743	104
外匯變動影響	1,685	—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91,344	59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57,772	16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557,772	16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本集團在確認清遠江銅長盈銅業有限公司(「清遠江銅長盈」)的權益時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所載的比例合併法。本公司董事認為採用比例合併法可更準確反映本集團於清遠江銅長盈所持權益的實質及經濟現實。

根據比例合併法，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資產、負債及收支乃按逐項對應基準與本集團財務報表中的類似項目合併計算。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除若干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工具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於本中期，本集團首次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資本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¹
香港(IFRIC)－詮釋7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脹經濟中之財務報告應用重列法 ²
香港(IFRIC)－詮釋8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³
香港(IFRIC)－詮釋9	重估內置衍生工具 ⁴
香港(IFRIC)－詮釋10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⁵

¹ 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自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自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自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自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此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或以往會計期間之業務或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概無確認任何過往期間之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¹
香港(IFRIC)－詮釋11	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²
香港(IFRIC)－詮釋12	服務經營權安排 ³

¹ 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自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自二零零八年五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準則、修訂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已將其業務經營分為三個分部，即金屬採購及貿易、生產銅陽極板及消費電子產品。該等分部乃本集團報告其主要經營資料之基準。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金屬採購及貿易	249,663	—
－生產銅陽極板	123,053	—
－消費電子產品	51,385	190,613
	424,101	190,613
分部業績		
－金屬採購及貿易	35,677	—
－生產銅陽極板	3,502	—
－消費電子產品	563	2,716
	39,742	2,716
未分配收入	1,348	—
未分配支出	(13,591)	(1,414)
財務費用	(460)	(15)
除稅前溢利	27,039	1,287
所得稅支出	(3,602)	(212)
期間溢利	23,437	1,07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經營溢利

期內經營溢利已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347)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7	14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	1,570	370
重組費用	–	1,414
金屬期貨買賣合約虧損	3,208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1,117	1,271
根據購股權計劃以股份形式付款	4,000	–

5.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以下項目之利息：		
須於一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透支及借貸	460	15

6. 稅項

香港利得稅已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 (二零零六年：17.5%) 作出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下列資料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	23,437	1,075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621,048	8,076,257
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可發行之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03,370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724,418	8,076,257

由於在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未發行之攤薄潛在普通股，故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同為0.01港仙。

8.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於二零零七年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170,761	2,797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109,941	88,598
	280,702	91,39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本集團通常給予其客戶之信貸期為現金交收至90日賬期。貿易應收賬款(扣除減值虧損)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30日	149,027	2,521
31-60日	20,476	77
61-90日	421	-
90日以上	837	199
	170,761	2,797

9.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61,777	-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58,085	15,832
	119,862	15,832

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30日	61,777	-
31-60日	-	-
61-90日	-	-
90日以上	-	-
	61,777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25,000,000,000	2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608,212,570	36,082
股份配售	573,540,000	5,736
股份購回	(23,500,000)	(235)
行使購股權	1,200,000	12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4,159,452,570	41,595

(a)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四日，本公司與本公司之控股股東Climax Associates Limited訂立認購事項，按認購價每股0.81港元向其配發及發行573,54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認購協議須待配售代理代表Climax Associates Limited所作出之配售完成後，方可作實。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在完成配售後，已根據認購協議向Climax Associates Limited發行573,54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

(b) 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合共23,500,000股普通股如下：

購回月份	每股面值 0.1港元之普通股	每股價格		所支付之 總代價 千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零七年一月	23,500,000	0.228	0.189	4,689

(c) 於期內，在本公司一名購股權持有人行使購股權後，1,2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按每股0.205港元發行，所有該等股份與本公司普通股享有完全相同之權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認股權證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四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認股權證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同意代表本公司按每份認股權證0.08港元之發行價向承配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配售認股權證，該等認股權證附有權利可按初步行使價每股認股權證股份0.94港元之基準認購143,380,000股股份。該等認股權證可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八日行使。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該等認股權證並無對每股盈利產生攤薄影響。

12. 以股份形式付款之交易

本公司為本公司合資格僱員及董事設有購股權計劃，該等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授出之購股權數目	歸屬期(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78,000,000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港元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75,760,000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港元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71,320,000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港元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680,000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3 港元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9,340,000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3 港元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13,540,000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3 港元

下表披露於期內若干僱員及董事所持有之本公司購股權變動：

	授出日期		總計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授出之購股權數目	225,080,000	23,560,000	248,640,000
期內行使	(1,200,000)	-	(1,200,000)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223,880,000	23,560,000	247,440,000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可予行使	76,800,000	680,000	77,480,000

本公司股份緊接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一日前之收市價分別為0.205港元及0.27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份緊接購股權獲行使前之平均收市價為0.81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有關本公司所授出之購股權之開支約4,0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公司資料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0689

網站：

<http://www.epiholdings.com>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海灣道18號
中環廣場63樓6303室
電話：(852) 2616 3689
傳真：(852) 2481 2902

董事

執行董事：

黃志榮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成海榮先生(副主席)
朱國熾先生

非執行董事：

梁漢全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國旋先生
徐名社先生
吳小克先生

公司秘書兼合資格會計師

匡建財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中信嘉華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律師

張葉司徒陳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丁何關陳會計師行

審核委員會

梁漢全先生
潘國旋先生
徐名社先生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Bermuda

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

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投資者聯絡方法

副總裁：

章小婉小姐
電話：(852) 2116 8339
電郵：rose.cheung@epiholdings.com